

南投縣政府 函

地址：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約用人員 劉奕嫻
電話：049-2244759
傳真：049-2244762
電子郵件：lys9911609@nantou.gov.tw

受文者：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6日
發文字號：府授交管字第11500088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483300A_1150008831_ATTACH1.pdf、
376483300A_1150008831_ATTACH2.xlsx)

主旨：函轉彰化縣政府公有路邊收費停車場停車欠費大戶催繳通知單無法投遞公示送達公告及名冊一份，請惠予張貼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依據彰化縣政府115年1月5日府交管字第1140535354號函辦理。

正本：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南投縣交通工程及管理所(含附件)



裝
訂
線